



樹德科技大學
SHU-TE UNIVERSITY
課外活動暨服務學習組

112-2

社團輔導老師會議

113.4.17(三)

會議流程



時間	內容
12:10-12:20	開場、致詞
12:20-12:25	頒發聘書
12:25-12:45	社團行政宣達
12:45-13:00	QA意見交流時間



樹德科技大學
SHU-TE UNIVERSITY
課外活動暨服務學習組

師長致詞



樹德科技大學
SHU-TE UNIVERSITY
課外活動暨服務學習組

112-2學期 | 113.4.17

頒發 社團輔導老師聘書



樹德科技大學
SHU-TE UNIVERSITY
課外活動暨服務學習組

112-2學期 | 113.4.17

大合照





樹德科技大學
SHU-TE UNIVERSITY
課外活動暨服務學習組

榮耀

113年全國大專校院社團成果評選！再創佳績！

由住服組蕭涵云老師指導

及劉彥樟會長(餐烘系)領導之【學生宿舍自治委員會】

榮獲教育部113年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選

【全國優等】





樹德科技大學
SHU-TE UNIVERSITY
課外活動暨服務學習組

課服組 業務工作介紹

課服組組長陳玟瑜

兼任原資中心執秘
#2118

1. 輔導學生評議會
2. 統籌本組各項業務
3. 統籌原資中心各項業務



李依靜

#2106

1. 輔導服務性社團、發現愛團隊
2. 社團系統
3. 社團融入服務領導教育
4. 服務領導教育課程
5. 教育優先區/帶動中小學



洪瑜涵

#2152

1. 輔導自治性社團(系學會)、提姆沃克工作團隊
2. 社團輔導老師業務
3. 社團基本資料/成停復社
4. 社團研修/微學分
5. 新生領航營
6. 創意校歌比賽



嚴子家

#2117

1. 輔導畢聯會
2. 社團學輔經費核銷
3. 場地&設施管理
4. 海報張貼
5. 校慶園遊會



侯冠如

#2183

1. 輔導學藝性.康樂性社團、學生議會
2. 社團評鑑
3. 社團負責人會議
4. 探索教育引導員培訓
5. 國際志工(馬來西亞)
6. 年度計劃與學輔經費補助控管



謝博名

#2133

- 1.輔導體育性.聯誼性社團、學生行政中心
- 2.器材管理
- 3.社團嘉年華
- 4.成年禮
- 5.聖誕點燈晚會
- 6.畢業典禮



華武棋

#2105

- 1.原住民學生職涯輔導/獎助學金
- 2.原資中心、課服組網站維護管理
- 3.原資中心集會所場地管理
- 4.校慶典禮



樹德科技大學
SHU-TE UNIVERSITY
課外活動暨服務學習組

社團概況

112-2新成立、更名及停社社團

新成立

《自治類》 B27美髮設計與經營學士學位學程系學會
《學藝類》 C60書法與人文藝術研究社
《服務類》 D23社會服務隊

更名

《自治類》
B09流行設計系暨美髮設計與經營學士學位學程系學會
→【流行設計系系學會】

停社
社團

《學藝類》 C19思考與辯論社
《運動類》 G06排球社
《運動類》 G28拳擊社

112-2社團數量

社團類別	社團數量		校內 輔導老師	校外 輔導老師
全校自治類	7	10%	7 (10%)	0 (0%)
自治類	24	34%	22 (31%)	2 (3%)
學藝類	12	17%	6 (8%)	6 (8%)
服務類	8	11%	4 (6%)	5 (7%)
聯誼類	2	3%	2 (3%)	0 (0%)
康樂類	8	11%	0 (0%)	8 (11%)
運動類	9	13%	5 (7%)	4 (6%)
合計	70	100%	46(65%)	25 (35%)

112-2新聘社團輔導老師

類別	編號	社團	輔導老師
A-全校自治類	A01	日間部學生會學生行政中心	謝博名
B-自治類	B01	生活產品設系系學會	傅首僊
B-自治類	B07	金融管理系系學會	趙文彬
B-自治類	B09	流行設計系系學會	陳佳杏
B-自治類	B15	流通管理系系學會	侯韋光
B-自治類	B23	藝術管理與藝術經紀系系學會	周姿利
B-自治類	B27	美髮設計與經營學士學位學程系學會	曾明豪
C-學藝類	C60	書法與人文藝術研究社	曾議漢
D-服務類	D23	社會服務隊	王敏菱
E-聯誼類	E18	原勢力青年會	劉沐汝
F-康樂類	F02	古箏社	林羽菲
F-康樂類	F08	熱門音樂社	林彥品
F-康樂類	F09	爵士有氧社	馬雅文





樹德科技大學
SHU-TE UNIVERSITY
課外活動暨服務學習組

112-2

社團重要活動時間

重要時間點提醒

社團 負責人會議	期初	期中	期末
	3/07	4/25	6/06

序號	日期	活動	地點	承辦
01	04.30(二)-05.02(四)	三合一選舉	校務系統 投票	冠如
02	05.31(五)	社團評鑑	文薈館	冠如
03	06.24(一)-26(三)	2024社團領袖研習營	課服組	小熊

社團研修-社團練功房

報名連結

序號	時間	地點	課程名稱	特別備註
+1 1	3月21日(四) 12:00-13:00	文薈館 W5101	【硬底子】錢呢！經費核銷技巧	中午
2	3月28日(四) 18:00-20:00	文薈館 W5101	【軟實力】出泥有染-泥染DIY	評鑑 不加分
+1 3	4月23日(二) 17:30-19:30	圖資 LB103	【硬底子】不怕！社團評鑑很簡單	開始時間 特殊
+1 4	4月30日(二) 18:00-21:00	圖資 LB103	【硬底子】接棒！完美前任進化論_社團交接與傳承	
+1 5	5月2日(四) 18:00-21:00	圖資 LB103	【硬底子】厲害！讓社團經歷成為我的精彩履歷	
6	5月9日(四) 18:00-20:00	文薈館 W5101	【軟實力】玩皮世界-皮革鑰匙圈	評鑑 不加分

1. **【硬底子】**課程有加分
2. 一個社團一堂課最多加1分
3. 報名後未請假(以mail為準)、無故缺席一個人扣1分,一堂課最多扣2分

*加分上限為4分
*扣分上限為8分



樹德科技大學
SHU-TE UNIVERSITY
課外活動暨服務學習組

112-2社團評鑑

社團評鑑

5月31日(五) 10:30-17:00

資料區間：112年 08月至 113年 04月

預計 4/25-5/10
報名+自評表

預計 4/25-5/17：線上檔案上傳

預計 4/25-5/31：特色簡報上傳

社團/系會

112-2	項目	內容	比例
平時考核	一、平時考核 10%	會議出席	2
		成果繳交狀況	2
		輔導互動	4
		聯名帳戶	1
		移交清冊	1
線上資料 & 評鑑日審查	二、組織運作 20%	法規彙編	5
		年度計畫	7
		管理運作	8
	三、資源管理 20%	數位化	3
		社群經營	3
		經費控管	8
		產物管理	6
	四、社團活動 30%	規劃與執行	15
		活動績效	10
		活動特色	5
	五、特色簡報 20%	簡報內容	10
		簡報技巧	3
		簡報創意	3
		回饋交流	4
	總計		100分

社團評鑑

5月31日(五) 10:30-17:00

資料區間：112年 08月至 113年 04月

預計 4/25-5/10
報名+自評表

預計 4/25-5/17：線上檔案上傳

預計 4/25-5/31：特色簡報上傳

學生會

112-2	項目	內容	比例
平時考核	一、平時考核 10%	會議出席	2
		成果繳交狀況	2
		輔導互動	4
		聯名帳戶	1
		移交清冊	1
線上資料 & 評鑑日審查	二、組織運作 35%	法規彙編	7
		年度計畫	8
		管理運作	10
		選舉制度	10
		三、資源管理 15%	數位化
社群經營	1		
經費控管	8		
產物管理	5		
四、社團活動 20%	學生權益		10
	活動執行與績效	10	
五、特色簡報 20%	簡報內容	10	
	簡報技巧	3	
	簡報創意	3	
	回饋交流	4	
總計		100分	

社團評鑑

5月31日(五) 10:30-17:00

資料區間：112年 08月 至 113年 04月

預計 4/25-5/10
報名+自評表

預計 4/25-5/17：線上檔案上傳

預計 4/25-5/31：特色簡報上傳

額外加分/扣分



平時表現	項目	上限	說明
加分	社團研修- 【硬底子】	+4 (-8)	社團參與一堂課最多加1分，報名後無故缺席一個人扣1分，一堂課最多扣2分。
	社團微學分	+2	1人出席加1分以此類推，最多加2分
	計畫申請	+2	申請教育部與縣市政府計畫案補助，+1分/案，依課服組公告為主。
	參與活動	+2	參與教育部與縣市政府舉辦之活動，+1分/場，依課服組公告為主。
	特殊加分	+2	支援任何無津貼補助之校級活動，請主動於報名前與類群輔導老師確認，每個校級活動加1分以此類推，最多加2分。
扣分	場地借用	-2	未依規定歸還及維護場地 -1分/次。
	器材借用	-2	未依規定借用及歸還器材 -1分/次。
	器材盤點	-2	未依規定盤點及回覆課服組補助器材狀態。
	補助核銷	-2	未於規定時間完成補助經費核銷 -1分/次。

上限 **+12 / -16**





樹德科技大學
SHU-TE UNIVERSITY
課外活動暨服務學習組

社團法規調整

樹德科技大學 學生社團運作輔導辦法 (修正後條文)

113年3月13日112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樹德科技大學學生社團運作輔導辦法（修正後條文）

104年3月18日103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105年3月30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10月29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年3月13日112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為輔導學生參與社團活動，以健全學生人格發展，充實休閒生活，培養領導才能，增進自治能力，涵養服務情懷，故依據「樹德科技大學學生事務處設置辦法」第二條第一項第二款，訂定「樹德科技大學學生社團運作輔導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本校學生社團，依屬性分為下列六類：
一、自治性社團：以各所、系、學級名義成立之自治性社團。
二、學藝性社團：以研究或推廣學思、信仰、技藝為目的之社團。
三、服務性社團：以推廣社會服務為目的之社團。
四、聯誼性社團：以促進友誼為目的之社團。
五、康樂性社團：以提倡正當休閒活動或以藝文陶冶身心為目的之社團。
六、體育性社團：以強健體魄、提昇運動技術為目的之社團。
全校性自治社團運作相關辦法，由該社團另訂之，並得適用本辦法中之其他條文及相關規定。
- 第三條 學務處課外活動暨服務學習組(以下簡稱課服組)應輔導社團運作及管理。
一、組織社團：社團成員以本校在學學生為限；成立及停社之社團組織事項另訂之。
二、社團輔導老師：課服組應督導社團聘任適當人員為社團輔導老師，其輔導老師設置要點另訂之。
三、活動補助及申請：課服組應輔導社團辦理活動，活動經費補助及活動申請之事項另訂之。
四、社團評鑑：社團應接受社團評鑑，其評鑑事項另訂之。
五、社團辦公室：由課服組進行分配，社團辦公室管理事項另訂之。
六、社團文宣品：社團為有效推廣社團活動，發揮文宣品宣傳效益，文宣品推廣事項另訂之。
七、社團器材申請：社團如需購置專門器材或物品，得向課服組或學生會依器材申請公告辦理。
八、社團交接：新舊任社團幹部需確認該社團檔案資料、財務資料、經費、設備等事項，彼此確認後辦理移交作業。
九、社團成員獎懲：社團成員參加社團活動有良好或異常表現者，得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規定辦理獎勵或懲戒。
十、社團停社財務管理：社團需整理造冊停社財產，包含文件資料、器材、活動用具、財務資料、其他資料等；停社財產由社團推派代表向社團輔導單位依以下原則清點。
(一) 文件資料：有傳承及可供復社參閱者，由課服組保存三年，保存期限到仍無法復社者，將依循資法辦理文件銷毀。
(二) 器材：歸還課服組之器材，為社團經費自行購買者，交由課服組保管供其他社團借用。復社時，新社團有權決定是否領回或永久供其他社團借用。
(三) 活動用具：有傳承及可供復社繼續使用者，由課服組保存三年，保存期限到仍無法復社者，將供其他社團認領，未認領的活動用具由課服組全權處理。
(四) 財務資料：帳戶資料由社團辦理廢止，並繳交帳戶廢止證明。若仍有餘費，由課服組保管至復社時歸還社團。
(五) 其他資料：由社團自行處置，社團辦公室需淨空歸還。
- 第四條 各社團所訂定之章程與本辦法抵觸者無效。
- 第五條 本辦法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樹德科技大學學生社團運作輔導辦法 修訂條文對照表

105年3月30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110年10月20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3月13日112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二條 本校學生社團，依屬性分為下列<u>六</u>類：</p> <p>一、全校性自治組織：以培養學生自治能力為目的，其社團為日間部學生會、日間部學生會行政中心、日間部學生會學生議會、日間部學生會學生評議會、畢業生聯合會、宿舍自治委員會、進修部學生自治會、進修部監事委員會。</p> <p>二、自治性社團：以各所、系、學程名義成立之自治性社團。</p> <p>三、學藝性社團：以研究或推廣學思、信仰、技藝為目的之社團。</p> <p>四、服務性社團：以推展社會服務為目的之社團。</p> <p>五、聯誼性社團：以促進友誼為目的之社團。</p> <p>六、康樂性社團：以提倡正當休閒活動或以藝文陶冶身心為目的之社團。</p> <p>七、體育性社團：以強健體魄、提昇運動技術為目的之社團。</p> <p>全校性自治<u>組織</u>運作相關辦法，由該<u>組織</u>另訂之，並得適用本辦法中之其他條文及相關規定。</p>	<p>第二條 本校學生社團，依屬性分為下列<u>七</u>類：</p> <p>一、全校性自治組織：以培養學生自治能力為目的，其社團為日間部學生會、日間部學生會行政中心、日間部學生會學生議會、日間部學生會學生評議會、畢業生聯合會、宿舍自治委員會、進修部學生自治會、進修部監事委員會。</p> <p>二、自治性社團：以各所、系、學程名義成立之自治性社團。</p> <p>三、學藝性社團：以研究或推廣學思、信仰、技藝為目的之社團。</p> <p>四、服務性社團：以推展社會服務為目的之社團。</p> <p>五、聯誼性社團：以促進友誼為目的之社團。</p> <p>六、康樂性社團：以提倡正當休閒活動或以藝文陶冶身心為目的之社團。</p> <p>七、體育性社團：以強健體魄、提昇運動技術為目的之社團。</p> <p>全校性自治<u>社團</u>運作相關辦法，由該<u>社團</u>另訂之，並得適用本辦法中之其他條文及相關規定。</p>	<p>1. 刪除全校性自治組織類別</p> <p>2. 全校性自治社團更名組織</p>

1. 刪除全校性自治組織類別
2. 全校性自治『社團』更名『組織』

樹德科技大學 學生社團輔導老師設置要點 (修正後條文)

113年3月13日112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樹德科技大學學生社團輔導老師設置要點 (修正後條文)

98年4月17日 9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101年3月21日 100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9月26日 101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年3月18日 103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110年10月20日 110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3月13日 112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增進學生知識技能、陶冶高尚品德，鼓勵正當課外活動，培養處事及領導能力，並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7 條第 4 項及本校學生社團運作輔導辦法第三條第二項，訂定「樹德科技大學學生社團輔導老師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社團輔導老師(以下簡稱輔導老師)聘任原則如下
 - (一)分為校內輔導老師及校外輔導老師，社團聘任輔導老師應優先考量校內專任教職員工，倘無符合實際需求者，次以校外人員為主；輔導老師之專長、特殊技藝、經歷等條件，應與社團宗旨相符合。
 - (二)本校「學生社團運作輔導辦法」所訂自治性社團，由隸屬系別主任或該系教師擔任輔導老師。
- 三、新社團輔導老師之聘任與輔導老師之變更，需依每學期公告辦理申請，經學生事務會議審查核可後，簽報校長核聘，聘期一年，並得續聘之。若無法於規定期間內提出者，將延到下一學期審核。
- 四、每位輔導老師以輔導一個社團為原則，如因特殊需要至多二個社團為限。
- 五、各社團以聘請一位輔導老師為原則，如因實際需要，經學生事務會議審查核可後，簽報校長增聘，惟每社團核發一份輔導老師費。
- 六、輔導老師之職責如下：
 - (一)確立社團正確宗旨，輔導學生正確社團知識與觀念，以樹立優良校風。
 - (二)輔導學生社團活動，協助推展及解決各項相關工作之各種疑難問題。
 - (三)輔導學生社團經費詳實運作，並監督社團財務管理及移交。
 - (四)應出席輔導學生活動，並紀錄於社團輔導紀錄表。
 - (五)應出席每學期之社團輔導老師會議，並協助學校處理有關社團活動之特殊問題與重大事件。
 - (六)輔導學生社團參加校內社團評鑑。
 - (七)輔導學生社團參加各項競賽及服務學習活動，並帶領社團學生進行服務反思。
 - (八)校外重大活動或具有安全顧慮之活動，輔導老師應隨隊輔導。
 - (九)輔導老師應輔導學生評估活動安全性及以安全為最高原則辦理活動。
 - (十)對學生之優良事蹟或嚴重過失，應協商課外活動暨服務學習組(以下簡稱課服組)報請獎懲。
- 七、輔導老師輔導費用核發，需繳交輔導老師紀錄表，每社團每學期最高發給新台幣四千元整，於學期末核發。校外輔導老師額外核發率為費每學期新台幣壹仟元整。輔導費之核發依學年度預算所列算，以不超支為原則，若學年度預算經費不足，則視預算情況酌減核發金額。
- 八、社團皆須參加校內社團評鑑，未出席社團該學期不得核發輔導老師之輔導費。若社團得社團評鑑總評特優，該學期社團輔導老師之輔導費則加發 20%。
- 九、輔導老師輔導學生熱誠負責，認真盡責，而有具體良好績效者，得由課服組簽請校長予以嘉獎表揚。反之，得由課服組簽請校長予以解聘。
- 十、輔導老師因故不能繼續輔導，或因其他原因，不能於聘期依本校規定執行職責時，得由社團提出輔導老師變更申請，檢具新任輔導老師資料提送課服組，並簽報校長改聘之。自治性社團另行處理之。
- 十一、若社團停社，社團輔導老師於其停社生效學期停聘及停發輔導費。
- 十二、本要點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樹德科技大學學生社團輔導老師設置要點 修正條文對照表

98年4月17日 9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101年3月21日 100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9月26日 101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年3月18日 103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110年10月20日 110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3月13日 112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修正後新條文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二、社團輔導老師(以下簡稱輔導老師)聘任原則如下</p> <p>(一)分為校內輔導老師及校外輔導老師,社團聘任輔導老師應優先考量校內專任教職員工,倘無符合實際需求者,次以校外人員為主;輔導老師之專長、特殊技藝、經歷等條件,應與社團宗旨相符合。</p> <p>(二)本校「學生社團運作輔導辦法」所訂自治性社團,由隸屬系別主任或該系教師擔任輔導老師。</p>	<p>二、社團輔導老師(以下簡稱輔導老師)分為校內輔導老師及校外輔導老師。</p>	<p>新增完善輔導老師聘任原則</p>
<p>七、輔導老師輔導費用核發,需繳交輔導老師紀錄表,每社團每學期最高發給新台幣<u>四</u>千元整,於學期末核發。校外輔導老師額外核發車馬費每學期新台幣壹仟元整。輔導費之核發依學年度預算所列算,以不超支為原則,若學年度預算經費不足,則視預算情況酌減核發金額。</p>	<p>七、輔導老師輔導費用核發,需繳交輔導老師紀錄表,每社團每學期最高發給新台幣<u>五</u>千元整,於學期末核發。校外輔導老師額外核發車馬費每學期新台幣壹仟元整。輔導費之核發依學年度預算所列算,以不超支為原則,若學年度預算經費不足,則視預算情況酌減核發金額。</p>	<p>修正輔導費用上限</p>
<p>八、社團皆須參加校內社團評鑑,未出席社團該學期不得核發輔導老師之輔導費。若社團得社團評鑑總評特優,該學期社團輔導老師之輔導費則加發 <u>20%</u>。</p>	<p>八、社團皆須參加校內社團評鑑,未出席社團該學期不得核發輔導老師之輔導費。若社團得社團評鑑總評特優,該學期社團輔導老師之輔導費則加發 <u>50%</u>。</p>	<p>修正輔導費用加發比例</p>

- 1.社團聘任輔導老師應優先考量校內專任教職員工,倘無符合實際需求者,次以校外人員為主。
- 2.自治性社團(系學會)由隸屬系別主任或該系教師擔任輔導老師。

每社團每學期最高發給五千元→四千元

評鑑特優加發比例50%→20%



樹德科技大學
SHU-TE UNIVERSITY
課外活動暨服務學習組

社團輔導老師費

112-2社團輔導老師費

下載	課服組網站/表單下載/ B2表單「社團輔導老師紀錄表」
填寫	1.依時間序填寫輔導內容 2.請老師親簽
繳交	113.6.4(二)~6.17(一)將紙本送至課服組

說明

- 1、輔導老師費依照每學期輔導紀錄次數計算(最多10次)，核發金額依照當學期實際補助款調整變動，校外輔導老師額外核發車馬費每學期新台幣壹仟元整。
- 2、不額外提醒，逾期不受理。
- 3、該社團若未參與本學期社團評鑑，不予核發。

社團輔導老師紀錄表

改版啦~

6.0版本

本學期請用新的表單繳交

除了輔導老師簽名務必親簽之外
其他可以打字
課服組網站上有word檔及PDF檔可下載

樹德科技大學
SHUTECH University

樹德科技大學
社團輔導老師紀錄表

申請學期: ____學年 第__學期

輔導次數: 此欄由課服組填寫

社團代號		社團名稱	
社團負責人		輔導老師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

【說明事項】

1. 本表係採樹德科技大學學生社團輔導老師設置要點第七條辦理。
2. 輔導老師紀錄表填務必親自簽名，請勿蓋章。
3. 每次輔導次數核發輔導老師費，最多填寫 10 次紀錄。
4. 請社團於繳交期限內繳回課服組，以利進行社團輔導老師輔導費及校外輔導老師車馬費撥款作業。

	時間地點		人數	輔導內容	輔導老師簽名
	日期	年 月 日			
1	日期	年 月 日			請親簽，勿蓋章
	地點				
2	日期	年 月 日			請親簽，勿蓋章
	地點				
3	日期	年 月 日			請親簽，勿蓋章
	地點				
4	日期	年 月 日			請親簽，勿蓋章
	地點				
5	日期	年 月 日			請親簽，勿蓋章
	地點				
6	日期	年 月 日			請親簽，勿蓋章
	地點				
7	日期	年 月 日			請親簽，勿蓋章
	地點				
8	日期	年 月 日			請親簽，勿蓋章
	地點				
9	日期	年 月 日			請親簽，勿蓋章
	地點				
10	日期	年 月 日			請親簽，勿蓋章
	地點				

文件編號: 1002-4-295 版本: 6.0



樹德科技大學
SHU-TE UNIVERSITY
課外活動暨服務學習組

社團老師入校

校外老師-臨時入校證明



1. 僅限社團輔導老師申請
2. 若在校外進行社課的老師請勿申請
3. 每週只能選擇一個「固定」時段入校，其他時間請停放北校區汽車停車場
4. 特殊狀況(社團成發等...)請社團另外向課服組申請，或停放北校區汽車停車場
5. 請勿將『臨時入校證明』交給其他人使用，以避免造成不必要的誤會
6. 請勿停在非停車格位置
7. 入校時請主動將證明提供給警衛確認
8. 『臨時入校證明』 僅限當學期間使用，寒暑假請另外向社團輔導人員申請

【活動車輛】校外車輛入校

(例如廠商餐車、講師入校等...)

務必要請「系助」或「課服組類群輔導人員」，寫mail給伍教官
請勿由同學自行打電話至警衛室，未來若無申請警衛室會直接攔下



--建議mail內容如下--

【主旨】○○系△△活動講師/廠商入校申請

社團名稱：

活動名稱或事由：

活動負責人/電話：

活動地點：

入校時間：

入校人員：

車號：



QA交流-事前提問

Q. 本單位系學會為新創立組織，毫無任何資源基礎，是否能夠協助學生取得更多資源，後續辦理系上活動能夠更加順利，且毫無歷屆任何參考及人員協助，在辦理團諮活動需要經費製作周邊商品及邀請業界師資部分毫無金援，後續幾屆可能會很難有良性經營及交接，希望能夠獲得校方資源永續經營



樹德科技大學
SHU-TE UNIVERSITY
課外活動暨服務學習組

意見交流-現場提問

請加入「樹德科大社團輔導老師」社群！



感謝各位老師
對社團的鼎力付出
學生青春歲月有您真好

請填問卷



<https://reurl.cc/2Y0ZRn>

We are enjoying

聘書夾

如果不需要可以還給服務台
環保生活小處著手